证券代码:603822　　股票简称:嘉澳环保　　编号2025-043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5年6月20日,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澳环保"或"公司"或"上市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一部下发的《关于对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上证公函[2025]0691号)(以下简称"问询函"),立位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中联"或"会计师"或"年审会计师")作为公司的年审会计师,已会同公司,就问询函所提问题逐项进行了认真核查,现就问询函中的有关问题回复说明如下:

问题1.关于经营业绩。年报显示,公司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12.74亿元,同比减少52.23%,归母净利润亏损3.67亿元,扣非净利润亏损3.68亿元,已连续三年亏损。报告期公司主营产品环保增塑剂、生物质能源收入占比分别为60%、33%,毛利率分别为0.21%、-18.32%。2025年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67亿元,同比减少7%,归母净利润亏损0.47亿元,同比亏损进一步扩大。

请公司:(1)补充披露近三年主要产品的产销情况及成本构成,包括收入、销售单价、销量、主要原材料及采购数量及价格等,并结合前述情况及行业环境、上下游供需变化,可比公司业绩等情况,说明公司毛利率大幅下滑原因;(2)结合行业竞争格局、在手订单情况、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情况,说明公司一季度营收和利润进一步下滑的原因,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

【公司回复】

(一)补充披露近三年主要产品的产销情况及成本构成,包括收入、销售单价、销量、主要原材料及采购数量及价格等,并结合前述情况及行业环境、上下游供需变化,可比公司业绩等情况,说明公司毛利率大幅下滑原因。

1.近三年主要产品的产销情况

单位:万元,吨,万元/吨

主要产品	指标	2024年	变化率	2023年	变化率	2022年
环保增塑剂	生产量	9.30	6.54%	8.73	-4.31%	9.12
	营业收入	76,729.29	-2.74%	78,888.06	-15.62%	93,487.63
	销售量	8.57	2.20%	8.39	-2.89%	8.64
	销售单价	0.90	-4.26%	0.94	-12.96%	1.08
生物质能源	生产量	10.91	-50.58%	22.09	-0.03%	22.09
	营业收入	41,479.98	-76.64%	177,566.16	-17.19%	214,423.01
	销售量	5.78	-73.44%	21.78	7.36%	20.29
	销售单价	0.72	-12.20%	0.82	-22.64%	1.06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为环保增塑剂与生物质能源。

2.近三年主要产品成本构成

单位:万元

主要产品	指标	2024年	变化率	2023年	变化率	2022年
环保增塑剂	直接材料	70,607.10	-6.06%	75,162.18	-11.31%	84,749.63
	直接人工	818.78	31.36%	623.29	2.22%	609.74
	制造费用	5,141.11	15.72%	4,442.63	-26.01%	6,004.26
	合计	76,566.99	-4.56%	80,228.10	-12.18%	91,359.63
生物质能源	直接材料	33,156.38	-74.39%	129,477.03	-32.70%	192,398.28
	直接人工	2,164.46	178.64%	776.79	74.57%	444.97
	制造费用	13,756.25	-58.62%	33,238.09	330.94%	7,713.01
	合计	49,076.09	-69.98%	163,491.90	-18.48%	200,556.26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成本费用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为主,两者占营业成本的比重超过了90%。

3.结合前述情况及行业环境、上下游供需变化,可比公司业绩等情况,说明公司毛利率大幅下滑原因。

(1)可比公司毛利率情况

主要产品	可比公司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环保增塑剂	建业股份(603948)	-0.52%	2.39%	3.69%
	嘉澳环保	0.21%	-1.70%	2.28%
生物质能源	海新能科(300072)	-10.28%	8.50%	17.76%
	嘉澳环保	-18.32%	7.93%	6.47%

我司环保增塑剂板块销售量三年受动不大,营业收入减少主要系销售单价的下降所致,可比公司建业股份虽与我们不是同款增塑剂产品,但依然存在一定的可比性,毛利率下降趋势与我司一致。

我司生物质能源板块2024年销售量较2022年、2023年骤减,主要受欧盟对我国生物柴油产品启动反倾销调查的影响,2024年生物质能源的销售量仅为2023年的26.56%,生物质能源的销售单价也呈逐年递减态势,可比公司海新能科虽为二代生物柴油,但也在欧盟反倾销范围,毛利率下降趋势与我司一致。

4.公司毛利率大幅下滑原因

我司2024年度毛利率大幅下滑,是要系生物质能源板块的毛利率下降所致,生物质能源毛利率-18.32%,同比减少26.32个百分点。

欧盟是目前全球最大的生物燃料消费市场,也是中国最大的生物燃料消费市场。2023年8月欧盟委员会对原产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生物柴油进行反规避调查,2023年12月欧盟委员会又对生物柴油及起反倾销调查,受欧税点及出口期时间的不确定性,欧盟客户对中国生物柴油均采取了骗售采购的策略,中国生物柴油销售至欧盟区域的价格开始大幅下跌,导致中国生物柴油销售数量大幅下降。我司2024年生物质能源的销售量仅为2023年的26.56%。

(二)结合行业竞争格局、在手订单情况、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情况,说明公司一季度营收和利润进一步下滑的原因,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1.公司一季度营收和利润进一步下滑原因

单位:万元

主要产品	指标	2025年1季度	2024年4季度	2024年3季度	2024年2季度	2024年1季度
环保增塑剂	营业收入	15,653.04	20,060.64	18,320.88	19,815.85	18,531.92
	营业成本	15,642.22	17,990.53	19,977.78	20,104.16	18,494.53
	毛利率	0.07%	10.32%	-9.04%	-1.45%	0.20%
生物质能源	营业收入	29,768.76	1,886.82	4,861.72	4,536.47	30,194.97
	营业成本	30,110.27	7,775.64	5,734.36	4,920.02	30,646.06
	毛利率	-1.15%	-312.10%	-17.95%	-8.48%	-1.49%

a.增塑剂板块:

①DOTP产品,主要原料为辛醇,辛醇的供应量持续增加,辛醇价格一路下跌,导致DOTP的价格也跟随原料一路下跌,盈利能力也出现下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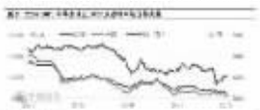

由于下游需求端跟进不足,部分企业库存压力仍在,施压市场价格,受关税政策影响,今年2-5月份,下游PVC软制品企业部分出口订单受限,尤其是浙江及华南等地区,部分下游PVC地板革等企业开工负荷率整体偏低,对原料采购力度不足,DOTP刚需表现疲软,需求端负反馈传导至DOTP生产企业,部分生产企业出货压力增加,部分时间段库存中等偏高,趋于振库现象有发生,部分装置短暂停车或降负荷避险,行业平均开工负荷率不高。需求及库存等因素影响下,部分持货商以利销售现象存在,行业理论毛利润跌落走低。

②环氧增塑剂,以一级大豆油和地沟油为主要原料,由于原料上涨,导致环氧大豆油和环氧脂肪酸甲酯的价格高于石化基DOP/DOTP的价格,出现价格倒挂,由于增塑剂有相互替代作用,除非必要,终端客户就尽量减少使用环氧类增塑剂,导致环氧增塑剂的销量和毛利增加很难,甚至出现下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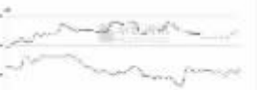

b.生物质能源板块:

2025年4月28日,生物航油"白名单"批复下发,同意江苏省连云港市开展生物航油"白名单"出口先行先试,其中明确表示,允许连云港嘉澳在产能范围内申报2025年生物航油的出口许可证,商品编码为27101911,由于该项关键的出口许可政策下发,有利于2025年4月底万吨级的生物航油出口的资质与许可条件。因此报告期内公司未能实现生物航油产品的出口销售及相关收入。同时公司生物柴油业务持续受到欧盟反倾销措施的显著影响,该业务的市场环境与销售恢复仍面临较大挑战,2025年第一季度内尚未恢复正常水平。

c.利润进一步下滑原因: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一季度	2024年一季度	影响归母净利润
毛利	-107.57	206.15	-313.73
研发费用	1,448.19	1,102.23	-342.96
财务费用	2,320.49	1,818.12	-502.36
其他收益	530.30	1,330.19	-799.89

2025年一季度较2024年一季度,归母净利润减少14,561,496.50元,主要毛利的减少、研发费用和财务费用的增加以及其他收益的减少。

毛利的减少,主要系环保增塑剂板块的毛利率下降,以及连云港SAF项目部分产能释放而导致折旧的增加;

研发费用的增加,主要系连云港SAF项目研发投入增加;

财务费用的增加,主要系连云港SAF项目部分投产后流动资金贷款增加;

其他收益的减少,主要原因1)销售收入的减少,废弃油脂的采购量减少,从而享受增值税退还退税的金额减少;②购买废弃油脂原料以集采为主,反向开票为辅,享受的增值税退还退税政策减少。

2.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全球多个国家在2025年启动可持续航空燃料(SAF)的强制性添加政策,例如根据《ReFuelEU航空法规》,自2025年1月1日起,欧盟地区所有供应的航空燃油中至少添加2%的可持续航空燃料(SAF),2030年这一比例将逐步上升至6%,2050年则要求达到70%。中国民航局2024年9月,中国民航局启动了12个航班的SAF应用试点工作,同时在《"十四五"民航绿色发展专项规划》提及要推动可持续航空燃料商业应用取得突破,力争2025年当年SAF消费量达到2万吨以上,"十四五"期间消费量累计达到5万吨。

公司无自产未来掌握的先进的原料预处理工艺,引进国际先进的生物航煤的生产技术及设备,加快以废弃动植物油脂为原料,生产可持续航空燃料(SAF)的项目建设,由此弥补生物柴油产业的市场波动。

2025年4月,我司成为国内唯一一家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颁发的生物航煤出口配额的可持续航空燃料(SAF)生产企业。

2025年5月起,我司可持续航空燃料(SAF)产品开启出口业务,预计2025年,可签订订单约为24万吨。

问题2.关于生物质能源业务。年报显示,报告期公司生物质能源业务实现营业收入4.15亿元,同比下降77%;毛利率-18.32%,同比减少26.32个百分点,公司称收入大幅下降主要系欧盟反倾销政策影响导致。

请公司:(1)结合涉及反倾销政策具体内容、调查终裁结果、实际征收税率情况、形成影响的时间、在手订单等因素,量化分析对涉及产品营收和毛利率的影响;(2)说明公司相关业务的收入、毛利率波动情况是否与可比公司存在差异,并结合产品类型、下游应用等方面,说明与可比公司业务收入和毛利率变化情况存在差异的原因。

【公司回复】

(一)结合涉及反倾销政策具体内容、调查终裁结果、实际征收税率情况、形成影响的时间、在手订单等因素,量化分析对涉及产品营收和毛利率的影响。

2023年12月20日,欧盟委员会又对原产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生物柴油进行了反倾销调查,我司于2024年2月底向欧盟委员会递交了全面应诉材料,并与2024年4月9号至2024年4月22日接受了现场调查。

从欧委会宣布对中国进行反倾销调查的决定开始,生物柴油的价格跌开始大幅下跌,但此时欧洲客户的采购量并未明显减少,随着初期时间越来越近,欧洲客户为了确保货物在初裁税率宣布之前办理进口清关手续,因此最后的集装箱出口量在2024年4月,欧盟是目前全球最大的生物燃料消费市场,但是因为反倾销税的问题,2024年4月之后,我司只有零星的生物柴油订单。

2024年7月19日欧盟委员会发布初裁税率,我司初裁税率为36.4%,彻底失去了欧盟市场,故我司2024年生物质能源的销售量仅为2023年的26.56%。

2025年2月欧盟委员会反倾销调查终裁宣布,对我司生产的生物柴油产品的反倾销税率为35.6%,有效期五年。

2.量化分析营收及毛利率影响

我司生物质能源板块营收及毛利率影响如下表:

产品	2024年				2023年			
	销售量(吨)	营业收入(万元)	营业成本(万元)	毛利率	销售量(吨)	营业收入(万元)	营业成本(万元)	毛利率
生物质能源	57,846.96	41,479.98	49,076.09	-18.32%	217,793.10	177,566.15	163,491.90	7.93%

产品	2024年度			2023年度			用2023年同期数测算毛利率	影响毛利率
	项目	金额(万元)	单吨金额(元)	项目	金额(万元)	单吨金额(元)		
生物质能源	营业收入	41,479.98	7,170.47	营业收入	177,566.15	8,152.97	-4.06%	-14.26个百分点
	营业成本	49,076.09	8,483.78	营业成本	163,491.90	7,506.75	-4.69%	-13.63个百分点
	直接材料	33,156.38	5,731.74	直接材料	129,477.03	5,944.96	-21.29%	2.97个百分点
	直接人工	2,164.46	374.17	直接人工	776.79	35.67	-13.59%	-473个百分点
	制造费用	13,756.25	2,377.87	制造费用	33,238.09	1,526.13	-6.44%	-11.18个百分点
	其中:			其中:				
	能耗	6,621.03	1,144.58	能耗	21,939.24	1,007.34	-16.40%	-1.92个百分比
	折旧	5,231.42	904.36	折旧	4,403.71	202.20	-8.52%	-9.8个百分比
	其他	1,902.79	328.94	其他	6,895.14	316.59	-18.14%	-0.18个百分比

(表5)

说明:

1.公司于2023年至2024年间,主营生物质能源产品为生物柴油。

2.公司2024年度生物质能源板块的营收大幅下降,主要系销售量及销售单价下降的双重结果,销售量较去年同期下降73.44%;

3.销售单价较去年同期下降12.06%,影响毛利率-14.26个百分点;

4.单吨营业成本较去年同期增加13.02%,影响毛利率-13.63个百分点,主要系单吨制造费用的增加;

5.单吨制造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5.81%,影响毛利率-11.18个百分点,主要系单吨折旧的增加及单吨能耗的增加。

(二)说明公司相关业务的收入、毛利率波动情况是否与可比公司存在差异,并结合产品类型、下游应用等方面,说明与可比公司业务收入和毛利率变化情况存在差异的原因。

1.与可比公司对比情况

单位:万元

主要产品	分产品	2024年			2023年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生物质能源		41,479.98	49,076.09	-18.32%	177,566.15	163,491.90	7.93%
		成本构成		占比			占比
		直接材料	33,156.38	67.56%	直接材料	129,477.03	79.19%
		直接人工	2,164.46	4.41%	直接人工	776.79	0.48%
		制造费用	13,756.25	28.03%	制造费用	33,238.09	20.33%
嘉澳环保	分产品	2024年			2023年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烃基生物柴油	125,841.50	138,783.09	-10.28%	236,658.18	216,533.04	8.50%
		成本构成		占比			占比
		直接材料	89,968.89	64.83%	直接材料	163,374.88	75.46%
		直接人工	2,991.61	2.16%	直接人工	1892.45	0.87%
		制造费用	45,822.69	33.02%	制造费用	52,265.72	24.14%

我司生物质能源板块营业成本构成,占比与可比公司海新能科基本一致。

我司营业收入同比下降76.64%,而海新能科营业收入同比下降46.83%,因此我司毛利率下降幅度比海新能科更多,但毛利率下降趋势与海新能科一致。

2.与可比公司存在差异的原因

欧盟是目前全球最大的生物燃料消费市场,也是我司生物质能源业务的最大市场。从2023年12月欧委会宣布对中国进行反倾销开始,生物柴油的价格就开始大幅下跌,2024年4月之后,我司只有零星的生物柴油订单,且毛利率为负,没有利润空间。可比公司海新能科虽主营二代生物柴油,但仍属生物质能源范畴,且同样被纳入欧盟反倾销调查范围,其2024年毛利率亦呈现显著下滑。

基于公司对于持续航空燃料(SAF)未纳入本次欧盟反倾销调查范围,公司考虑将资源转投至连云港SAF项目加速其建设进程。此举导致生物质能源的生产与销售进一步效减,其收入规模亦大于海新能科。

问题3.关于项目投建和资金情况。年报显示,公司报告期末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余额为分别2,787.67元、12.60亿元,同比大幅增加173%、49%,占总资产比重高达47%、21%。报告期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19.29亿元,主要是"连云港嘉澳项目"在建工程本期转固15.42亿元,此外"2万吨环保增塑剂项目"、"绿色能源废弃物柴油项目"报告期全部完工,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0.82亿元,构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16.74亿元,筹资活动现金流净额18.70亿元,项目建设资金主要依靠信贷筹资。

请公司:(1)补充披露近三年新增在建项目的主要项目、建设周期、规划产能或预期效益,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并结合主要产品产能的变化情况和产能利用率及销售业绩情况,说明在相关产品营收、毛利率持续下滑的情况下,持续大额投入相关工程建设的原因及合理性;(2)分项目披露在建工程主要供应商的具体情况,包括名称、采购内容、采购时间、金额、定价方式、付款模式、账期、关联关系、实际到货,是否存在预付大额退回的情况等,结合同行业单位产能建设成本差异,说明在建工程相关采购定价是否公允,是否存在资金通过在建项目流向关联方的情形;(3)补充披露公司在前述项目建设中,资金来源、未来资金需求、未来筹资计划。请年审会计师说问题(1)(2)发表意见。

回复:

【公司回复】

(一)补充披露近三年新增在建项目的主要项目、建设周期、规划产能或预期效益,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并结合主要产品产能的变化情况和产能利用率及销售业绩情况,说明在相关产品营收、毛利率持续下滑的情况下,持续大额投入相关工程建设的原因及合理性。

1.补充披露近三年新增在建项目的主要项目、建设周期、规划产能或预期效益

近三年新增的项目	主要用途	建设周期	规划产能	预计投资额(万元)	已投资额(万元)	预期效益	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时间
东诗10万吨生物质能源项目	废生物质能源原料预处理;通过对回收废弃油脂进行精炼加工,优化原料的品质及纯度。	自2023年1月筹备,于2024年1月启动建设,预计2026年6月完工。	10万吨	24,640.00	7,913.08	①年营业收入预计7-8亿元; ②预计减排CO2:76万余吨	2026年6月
东江15万吨脂肪酸甲酯技术改造项目	东江拟10万吨脂肪酸甲酯(生物柴油)技术改造及产节推技术提升,改造提升至年产15万吨。	2022年12月启动筹备,2024年1月正式动工,预计2026年6月完工。	5万吨	7,561.80	2,776.29	①增5万吨产能,预计带来4亿营收; ②技改后生物柴油单位产品预计能耗下降27.52%; ③预计可实现CO2减排量8866吨/年。	2026年6月
连云港50万吨废弃油脂轻化生物质能源项目	以废弃油脂为原料,生产生物柴油、航煤、石脑油等产品,并配套建设氢气、蒸汽、氮气等公用工程及辅助设施。	2023年1月正式动工,2024年10月和11月开展试生产,2024年底达到实际可使用状态的部分工段约为已投资额,剩余设施,公司将根据实际生产实际运行情况进行分期投资。	50万吨	274,567.00	279,364.11	年营业收入预计有40-50亿元人民币	2025年6月
连云港石油河海体散货码头工程	为连云港50万吨SAF项目提供原料和产品等货物的水上运输和装卸服务,同时兼具对外经营业务。	2024年7月正式动工,预计2025年10月完工。	吞吐量200万吨/年	19,049.42	15,719.65		2025年12月

2.结合主要产品产能的变化情况和产能利用率及销售业绩情况,说明在相关产品营收、毛利率持续下滑的情况下,持续大额投入相关工程建设的原因及合理性

(1)东诗10万吨生物质能源项目:

随着市场原料的多样性及复杂性,公司收取的原料品质差异较大,尤其氯含量、磷含量、金属含量等指标具有差异性,直接进入东江能源生产装置,会对装置造成损坏或甚,导致运营成本明显,得不偿失。

根据设计规范,东江能源的土地的建设密度已基本满负荷状态,已无法满足计划实施的较大面积的预处理生产过程及设备的建设要求。与此同时,随着设计规范要求的不断提升,公司部分老旧装置也无法满足安全及环保的管理提升条件。

综上所述,本项目主要为东江能源提供原料预处理服务,通过对回收废弃油脂进行精炼加工,优化原料的品质及纯度,助力东江能源产能提升及节能降耗。除此以外,通过预处理过程,可以扩大东江能源的原料使用范围,加强公司整体竞争能力。

(2)东江15万吨脂肪酸甲酯技术改造项目:

2022年12月启动筹备本项目,主要是由于公司对比生物柴油产品的生产能耗较高,缺乏市场竞争力,与此同时产品品质及销售渠道单一,自动化操作水平较弱,因此考虑到产品未来长期良性发展,通过该项目及时对生物柴油转型升级。

相比技改前,技改后生物柴油单位产品预计能耗下降27.52%。通过节能降耗,本项目预计可实现CO2减排量8866吨/年,与此同时,优化公司生产管理体系、提升环保、安全管理要求。

虽然生物柴油受欧盟反倾销的影响,收入短期大幅下降,公司未来将拓展生物柴油市场的同时,助力拓展船用燃料油、纺织助剂、橡胶助剂等新兴行业应用,形成多领域协同发展的产业格局。

(3)连云港50万吨废弃油脂轻化生物质能源项目:

根据欧洲ReFuelEU法案要求,从2025年1月1日起在欧盟机场的飞机燃油中添加可持续航空燃料(SAF),2025年添加比例为2%,2030年添加比例为6%,2035年添加比例为20%,2040年添加比例为34%,2045年添加比例为42%,2050年达到70%。

英国也推出SAF强制性添加政策,将于2025年1月1日生效,SAF义务纳入英国航空燃料总需求的2%开始,到2030年增加到10%,2040年增加到22%。从2040年起,该比例将保持在22%,直到SAF的供应变得更加确定。

亚太国家发展SAF的多极性较高,目在SAF强制掺混计划同时家包括日本、韩国等,日本于2030年,SAF强制换混比例达10%,并提议SAF豁免进口关税和政策。马来西亚为SAF建立1%的税收,以鼓励出口国家;2050年,SAF义务从马国国内航空燃料总需求的2%开始,到2030年增加到10%,2040年增加到22%。从2040年起,该比例将保持在22%,直到SAF的供应变得更加确定。

中国生物航煤已于2024年9月由中国民航局启动12个航班的SAF应用试点工作,同时在《"十四五"民航绿色发展专项规划》提及要推动可持续航空燃料商业应用取得突破,力争2025年当年SAF消费量达到2万吨以上,"十四五"期间消费量累计达到5万吨。

此外,生物航煤排除在欧盟反倾销调查之外,公司通过该项目及时转型升级,很大程度上规避欧盟发起的生物柴油反倾销调查对公司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

(4)连云港石油河海体散货码头工程:

连云港石油河海体散货码头工程:连云港内河第一个危化品液体散货码头,具有独特的先天优势和竞争力,同时作为连投根多位国和连云港嘉澳新能源的桥梁,生物航煤通过内河码头运出转到江海内河港口,在内河港口通过内河码头、海港码头转往国内外,真正实现海河联运模式,极大的缩减运输成本,降低道路运输负荷,提高产业效益,也可满足国区其他企业的需求,拓展周边业务。

(二)分项目披露在建工程主要供应商的具体情况,包括名称、采购内容、采购时间、金额、定价方式、付款模式、账期、关联关系、实际到货,是否存在预付大额退回的情况等,结合同行业单位产能建设成本差异,说明在建工程相关采购定价是否公允,是否存在资金通过在建项目流向关联方的情形

各项目在建工程主要供应商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公司在建工程项目不存在预付大额退回情况。

公司在建工程相关采购定价公允,不存在资金通过在建项目流向关联方的情形。

1.东诗10万吨生物质能源项目:

序号	对方单位	合同内容	签订日期	合同签订含税金额(万元)	是否关联方	是否存在预付大额退回	到货和履约情况	付款方式和账期情况
1	浙江诚邦建设有限公司	综合楼等车间	20231109	8,820.00	否	否	已完成	1.逐月支付核定工程造价的70%;2.中间结构验收合格后支付核定工程造价的7%;3.竣工验收合格后付至核定造价的85%;4.竣工档案归档后付至结算价的98%;5.剩余2%质保金验收合格满两年后付清。
		道路施工工程	20220908	21.24	否	否	正在施工	
		场地平整工程	20220620	38.40	否	否	已完成	
2	水之源(山东)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废气处理设备	20230313	580.00	否	否	已到货	预付款30%,材料进场30%,安装完成20%,调试验收25%,质保金5%验收合格12个月付清。
3	宝之川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高低压配电柜一批	20250120	318.00	否	否	已到货	预付款50%,发货款20%,到货款15%,验收款10%,质保金5%验收合格12个月付清。
4	上海新建设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费	20221125	208.00	否	否	已到货	设计定金20%,规划方案通过20%,施工图审通过20%,安全设施设计专篇备案稿交付20%,其他施工图交付15%,土木施工验收完成5%
5	桐乡市梧桐叶盛装潢服务部	装修工程	20250516	160.00	否	否	正在施工	1.合同签订,付10%;2.工程量完成五成,付至合同价的30%;3.工程完工付至76%;4.验收合格付至96%;5.质保金两年后付清。
6	嘉兴富士电梯有限公司	电梯设备	20240302	56.00	否	否	已到货	货款:1.合同签订付30%;2.提货前付35%;3.验收合格付30%;4.质保金5%两年后付清 安装费:1.安装进场前付50%;2.验收合格后付30%
7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脱硫系统	20240401	54.91	是	否	已到货	货到一次性支付
8	桐乡市万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弱电工程	20250521	54.64	否	否	正在施工	1.设备进场付30%;2.验收合格,结算完成,付至结算价的95%;3.保修金5%,满一年后付清
9	嘉兴市圣诺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综合楼空调	20250228	52.65	否	否	已到货	1.合同签订付30%;2.设备到货付30%;3.验收合格付40%;4.质保金5%两年后付清。
10	桐乡市梧桐高惠丰机械设备维修部	安装工程	20240614	35.68	否	否	已到货	工程完工按实际工程量结算,支付结算金额90%,质保金10%验收合格12个月付清。
	合计			10,399.51				

2.东江15万吨脂肪酸甲酯技术改造项目:

序号	对方单位	合同内容	签订日期	合同签订含税金额(万元)	是否关联方	是否存在预付大额退回	到货和履约情况	付款方式和账期情况
1	青岛华世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RTO系统	2024/11/6	333.00	否	否	已到货	预付款20%,发货款20%,安装款20%,调试款15%,验收款15%,质保金10%验收合格满2年付清。
2	上海苏尔邦工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熟腐筒项目	2022/10/11	99.90	否	否	已到货	预付款20%,进度款1,进度款2,进度款3各20%,发货款20%。
3	无锡雅能锅炉有限公司	导热油锅炉	2025/5/27	87.00	否	否	已到货	预付款30%,发货款50%,验收款10%,质保金5%验收合格12个月付清。
4	江苏宜净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除尘设备	2024/12/12	77.20	否	否	已到货	预付款30%,发货款35%,安装调试款20%,验收款10%,质保金5%验收合格满一年付清。
5	杭州三创科技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技术咨询	2024/7/3	63.07	否	否	已到货	项目申报成功并收到相关补助后,按照补助批次进行分别付款。
6	无锡赛威石化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熟腐筒,冷凝器,储罐	2022/10/19	62.56	否	否	已到货	预付款30%,发货款60%,质保金10%验收合格满一年付清。
7	杭州杭氧化医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费	2024/9/9	60.00	否	否	已到货	合同生效付15万,提供设计专篇付10万,提供图纸及审查验收通过付19万,验收完成付尾款。
8	无锡源雅益不锈钢有限公司	不锈钢板	2022/05/24	56.08	否	否	已到货	货到按需方实际确单结算,货到且货到后付清全款。
9	无锡源雅益不锈钢有限公司	不锈钢板	2022/06/24	51.58	否	否	已到货	货到后货款按需方实际确单结算,货到后付清全款。
10	桐乡市梧桐五毛土石方工程队	土建工程	2023/9/16	46.62	否	否	已到货	完工验收合格后付至95%,剩余5%质保金一年后付清
	合计			937.00				

3.连云港50万吨废弃油脂轻化生物质能源项目:

序号	对方单位	合同内容	签订日期	合同签订含税金额(万元)	是否关联方	是否存在预付大额退回	到货和履约情况	付款方式和账期情况
1	江苏汉莫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原料储运系统安装	2024/03/28	2,880.00	否	否	正在建设	预付款20%,分三批进度款,审计后付至97%,留3%质保金
2	江苏润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料储运系统基建	2024/03/28	6,730.00	否	否	正在建设	预付款20%,分三批进度款,审计后付至97%,留3%质保金
3	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第四工程分公司	储运码头施工	2024/03/28	9,800.00	否	否	正在建设	预付款30%,进度款40%,中交10%,审计完成后付至97%,留3%质保金
	合计			19,410.00				

5.厂区产能建造成本对比

单位	项目	项目投资(万元)	产能(万吨)	单位产能建造成本
嘉澳环保	东诗10万吨生物质能源项目	24,640.00	10.00	2,464.00
嘉澳环保	东江15万吨脂肪酸甲酯技术改造项目	7,561.80	5.00	1,512.36
山东丰汇新能源有限公司	生物柴油产能15万吨	60,000.00	15.00	4,000.00
潍坊金运生物化工有限公司	一期5万吨生物柴油产能	26,000.00	5.00	5,200.00
单位	项目	项目投资(万元)	产能(万吨)	单位产能建造成本
嘉澳环保	连云港50万吨废弃油脂轻化生物质能源项目	274,567.00	50.00	5,491.34
浙江益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0万吨生物航煤项目	220,000.00	50.00	4,400.00
海南海牛生物质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万吨生物航煤项目	100,000.00	20.00	5,000.00
四川金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0万吨生物航煤项目	150,000.00	30.00	5,000.00
四川天华生物质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万吨生物航煤项目	500,000.00	100.00	5,000.00
江苏中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0万吨生物航煤项目	900,000.00	60.00	15,000.00

说明:

(1)上表所选取的对比公司项目,均与我公司的产品一致,具有可比性;

(2)我司东沟和东江项目比同行业建造成本低,东江项目为改扩建项目,因此建造成本比新建项目更低;

(3)我司连云港项目与其他项目比,因为项目规模是分二期,一期50万吨产能,二期也是50万吨。此次为一期项目,但项目用地及公用工程已在一期同时建设,故一期的单位产能建造成本偏高一些。

(三)各在建工程未来资金需求和筹措安排

东诗10万吨生物质能源项目,预计到2026年6月项目资金还需1亿元,已申请银行的项目贷款未解决。

东江15万吨脂肪酸甲酯技术改造项目,预计到2026年6月项目资金还需2000万元,通过经营所得的自有资金支付。

连云港50万吨废弃油脂轻化生物质能源项目,目前预计投入资金约34.3亿元人民币。该项目实施主体连云港嘉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23.53亿元,截至当前,实缴资本金为13.7亿元,剩余资本2.9亿元资本金计划于2026年底前完成实缴。

此外,连云港项目已获得银团项目贷款授信总额25.45亿元,目前尚有超过6亿元授信额度未使用,可直接用于支付项目后续投入。

项目于近期调试成功并投入运营,2025年5月,其产出的生物航煤实现出口34.8万吨,预计出口量约为3万吨。得益于外贸回款周期较短(一般为货物离开后一周),项目经营性现金流状况良好,因此,除保障必要的日常运营流动资金外,项目自身产生的部分现金流亦可用于补充项目建设资金需求。

连云港石油河海体散货码头工程,预计到2025年10月还需8000万元项目资金,已申请连云港银团的项目贷款来解决。

【会计师回复】

(一)会计师执行的核查程序

会计师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了解并测试公司与长期资产相关的内部控制,评价公司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询问公司在建工程主要负责人,了解公司近三年新增在建项目建设进度相关情况;

3、获取并检查在建工程的立项备案、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等资料;

4、检查相关建设合同、工程进度报告审核、验收单据凭证、工程款项支付内容审批单据及银行回单等原始资料,分析入账是否及时准确;

5、对公司在建项目进行监盘,实地查看资产状态,判断资产是否达到转固条件;

6、对在建工程主要供应商进行函证,核实设备到货及验收、工程进度、往来结算情况等。

(二)会计师的核查结论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

公司根据未来市场发展的良好前景,持续大额投入相关工程建设具有合理性